

证券代码：300197

证券简称：铁汉生态

公告编号：2011-032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合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合同签署的概况

2011年9月22日，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铁汉生态”或“乙方”“本公司”）与衡阳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签署了《衡阳市蒸水北堤风光带工程项目 BT 投融资项目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或“合同”）。合同工程款总价暂定约 3.6 亿元，由乙方作为本合同 BT 模式的主办人和总承包人。

二、合同甲方介绍

甲方衡阳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是湖南衡阳市蒸水北堤风光带工程项目 BT 投融资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最终业主，也是本合同 BT 模式项目发起人，办公地址为：衡阳市雁峰区燕湘南路 29 号，法定代表人：陈映森，主要负责运营衡阳市政府授权的国有资产，履行投资主体职能，管理和组织实施衡阳市政府指定由公司作为业主的建设投资项目，管理和使用由政府安排给公司使用的财政性建设资金，保障资金安全使用和增值，承担衡阳市城市建设的承贷（融资）、还贷和城市项目建设的职责。工程业主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2010 年度本公司未承接该业主工程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1、本合同项目名称：衡阳市蒸水北堤风光带工程项目 BT 投融资

项目

2、本合同项目范围：衡阳市蒸水北堤风光带的建设及项目前期费用的投资

3、本合同项目资金安排

(1) 工程项目建设资金按照工程建设进度在 18 个月内分期投入。

(2) 工程前期费用为项目总投资的一部分，在签订合同后三个月内出资完毕。

4、本项目工程建设期：

本合同内的工程暂定于 2011 年 10 月开工，具体开工时间以开工令为准，本项目工期为 18 个月。

5、工程造价及投资及回报的支付

(1) 工程造价：本合同的工程款总价约为人民币 3.6 亿元。

(2) 投资、回报及支付

A、工程建安投资额的确定方法：按照 2006 年《湖南省建筑、装修、安装、市政、园林消耗量标准》等相关定额及湖南省现行（湘建价[2010]406 号文）计价办法费率不下浮，材料单价调整按衡阳市定额站发布的《衡阳工程造价》所确定的同期建筑工程材料预算价格信息为结算依据。

根据合同条款测算，除工程建安工程可取得的建安工程利润外，建安工程根据投资额另计综合投资回报率（含利息）约为 16.16%。

建安工程的投资额及投资回报的支付：回购期限为三年（含竣工验收合格当年度），首期回购比例 40%，支付时间为项目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 60 日，其余回购款按剩余年限按 30%和 30%的比例支付。

B、项目前期费用按出资额确定投资金额。

根据合同条款测算，项目前期费用综合回报率（含利息）约为33.37%。

项目前期费用投资款及投资回报的支付：项目前期费用回购期限为三年，首期回购比例为40%，其余回购款按剩余年限按30%和30%的比例支付。第一次回购日为乙方前期费用资金实际到账日次年对应的月和日。

6、资金来源及主要违约责任

(1) 建设期的资金由乙方自行筹集。

(2) 违约责任：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如不履行本合同条款，应承担违约责任，违约方必须承担因违约而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未按本合同约定办理有关事宜，乙方可以顺延工期，并可要求甲方承担乙方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因甲方原因造成工程施工无法进行或工程建设受阻，乙方可要求终止本项目。甲方应在三个月内退还乙方支付的全部资金，并自乙方支付资金之日起，按日处以万分之五的罚金。

工程建设范围变化和设计变更造成停工，乙方可以要求甲方顺延工程建设期，并由甲方承担由此给乙方造成的相关损失。

若乙方不及时足额融资违约、不依法合规经营管理，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乙方如施工质量不合格，须无条件返工。

由于不可抗拒的原因或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调整，致使本合同不能履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

部分履行合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证明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另行协商采取其他弥补措施进行协商处理解决，可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约定的，违约方均应立即纠正违约行为，并向守约方每日支付违约项总额的万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四、合同履行对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的影响

1、该项目合同金额占公司 2010 年度营业总收入 41613.23 万元的 81.7%。，合同履行不影响本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本合同建设工期为 1.5 年，对公司 2011-2013 年的经营业绩将产生一定的影响。

2、铁汉生态的资金、技术、人员等能够保证本合同的顺利履行。

五、风险提示

1、由于该项目是 BT 融资建设项目，合同的履行将占用公司的资金，且存在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的风险。

2、本项目施工周期较长，受极端天气或其他自然灾害影响，造成完成工期、质量要求不能依约达成带来不能及时验收的风险。

六、生效条件

本合同须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七、备查文件

《衡阳市蒸水北堤风光带工程项目 BT 投融资及项目施工合同》

特此公告。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9月22日